

证券代码：835351

证券简称：智恒科技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2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1月2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李贵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董事王福清因公务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2018年1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发布《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3）披露：公司2018年

度与南昌水业集团福兴能源管控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昌福兴”）发生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.3 亿元的日常性关联交易。由于公司生产经营及销售业务扩大的需要，公司 2018 年度与关联方南昌福兴之间预计交易金额拟增加不超过 2,200 万元，并将与南昌福兴签署相应的销售合同，实际销售金额以订单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李贵生、李骁韬、翁建义为本议案关联董事，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7 日